

是愛，還是背叛？
躍升上流社會，你要付出多少代價？

Voice 25

浮華陷阱

SAVAGE GRACE

娜塔莉·羅賓斯 Natalie Robins
史蒂芬·M·L·艾倫森 Steven M. L. Aronson

著

丘淑芳 譯

Savage Grace

浮華陷阱

Natalie Robins、

Steven M. L. Aronson • 著

丘淑芳 • 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

浮華陷阱

Savage Grace

作者◆娜塔莉·羅賓斯 (Natalie Robins)、
史蒂芬·M·L·艾倫森 (Steven M. L. Aronson)
譯者◆丘淑芳
發行人◆王學哲
總編輯◆方鵬程
主編◆李俊男
責任編輯◆許景理、賴秉薇
特約編輯◆林羿君
美術設計◆吳郁婷

出版發行：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電話：(02)2371-3712
讀者服務專線：0800056196
郵撥：0000165-1
網路書店：www.cptw.com.tw
E-mail：ecptw@cptw.com.tw
網址：www.cptw.com.tw

SAVAGE GRACE: The True Story of Fatal Relations in a Rich and Famous American Family by Natalie Robins & Steven M. L. Aronson
Copyright © 1985, 2007 by Natalie Robins & Steven M. L. Aronso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Simon & Schuster, Inc.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Traditional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0
by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
初版一刷：2010 年 12 月
定價：新台幣 450 元



ISBN 978-957-05-2550-2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他們是那種完美幸福的美國家庭：是我們時有耳聞，並經常在《紐約客》與所有商業雜誌廣告照片裡看到，但鮮少在生活中遇見的那種家庭。當然，絕對沒有任何跡象顯示，他們可能隱藏了生命裡更深、更晦暗的問題。

美國小說家詹姆士·瓊斯（James Jones），《春花日日紅》（*The Merry Month of May*），一九七一年

有時候我認為，有一種邪惡的力量流散於宇宙之間，就像社會的癌症，是具有可塑性的，無孔不入，能夠轉移，侵入每一個毛孔。

美國作家諾曼·梅勒（Norman Mailer），《哈佛雜誌》（*Harvard Magazine*），一九八三年

Contents

第一部 倫敦

003 一、罪中罪

014 二、拘留

031 三、候審

045 四、審判

第二部 布洛德摩爾醫院

059 一、萬用塑膠

098 二、大公爵

127 三、天生的劣根性

148 四、母奶

174 五、歡樂嬉戲

205 六、沒落的皇族

234 七、胸懷大志與堅忍不拔

274 八、財產

294 九、喊停

- 324 十、巡遊
- 357 十一、反彈
- 386 十二、出擊

第三部 紐約

- 403 一、遣送回國
- 422 二、重新定位
- 432 三、攻擊

第四部 萊克斯島監獄

- 447 一、一九八〇年七月二十七日到十月三十一日
- 457 二、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一日到十二月十六日
- 464 三、一九八〇年十二月十七日到一九八一年一月十四日
- 471 四、一九八一年一月十五日到三月十九日
- 477 五、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日中午十二點到
下午四點三十九分
- 482 六、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日下午四點四十分到
晚上十一點五十九分
- 492 七、總結報告

- 503 人物介紹
- 516 致謝

第一部

倫敦

一、罪中罪

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天一亮就薄霧多雲，但是到了三點的時候，太陽對倫敦格外開恩，陽光普照。凱德根廣場（Cadogan Square）的樹葉已經轉黃，紛紛墜落在花園裡。芭芭拉·貝克蘭（Barbara Baekeland）一輩子都偏愛秋天的顏色——她死的時候才五十歲，就在那天下午稍晚的時候——她偏愛秋天的顏色。即便在人人都穿白色的夏天，她堅持穿得像一片秋葉。她鍾愛的鏤緒色裙子和古銅色鞋子，很能襯托她的美——一頭火紅的髮和白皙的皮膚。有個朋友曾說，她有一種知性又華麗的特質。

無論在波士頓——她出生於當地一個姓達利（Daly）的小康之家——或是在她曾獲試鏡機會的好萊塢，或者她為自己成立名流聚會的沙龍所在地——紐約和巴黎，或在長島的東漢普敦（East Hampton）、義大利阿真塔里奧山（Argentario）上的安塞多尼亞（Ansedonia）和西班牙布拉瓦海岸（Costa Brava）的卡達克斯（Cadaqués）等休閒度假勝地——她在這些地方永遠都不時地租有房子——或是最後在倫敦——她在當地的喬爾西（Chelsea）買下一棟樓中樓的高檔寓所——芭芭拉·貝克蘭都是引人注目的，這一點是錯不了的。

美國小說家亨利·詹姆士（Henry James）在他的小說《金鉢》（*The Golden Bowl*）的序言裡寫道：「在倫敦，你想要的，絕對是每一樣東西，早晚都會如願。」依他的看法，這個城市是「最合宜的生活方式」。

那個十一月的星期五，芭芭拉·貝克蘭寫信給在紐約的一個朋友：「倫敦和它那有六倍的人呼吸過的骯髒空氣，就像是一場夢。昨晚，全倫敦的人齊聚在這裡，我的作品很成功——大家都喜歡我重新裝

修布置的公寓。」

一進入公寓，看到的第一件東西是一幅俊美的少年拿著一隻大甲蟲的畫像。畫中人是芭芭拉·貝克蘭的兒子安東尼（Antony Baekeland），當時十一、二歲的他，在巴黎的一天下午，端坐讓時髦的肖像畫家阿雷荷·維達－瓜達拉斯（Alejo Vidal-Quadras）畫的。東尼現在二十六歲了，自己也算是個畫家。他也喜歡寫作。在巴黎，小說家詹姆士·瓊斯（James Jones）對他的作品很感興趣，現在詩人羅伯特·格雷夫斯（Robert Graves）正鼓勵他。格雷夫斯是他們在西班牙馬約卡島（Mallorca）上的鄰居，東尼九月時候隨母親從馬約卡島回到倫敦。

貝克蘭家族一向都能自由自在的隨意旅行，東尼的曾祖父里奧·韓卓克·貝克蘭（Leo Hendrik Baekeland）發明了第一個百分百成功的塑膠「貝克萊」（Bakelite）——具有「千種用途的材料」。東尼的父親布魯克斯·貝克蘭（Brooks Baekeland）喜歡說：「感謝我的祖父，我擁有作家詹姆士·克拉佛（James Clavell）稱為『他媽的錢財』的東西。因此，我不必迎合別人或刻意討好、製造驚豔、博取認同、炫惑任何人。」

布魯克斯·貝克蘭擁有電影明星的姣好相貌，還有被許多同儕所認定同輩中最好的頭腦。他是一名優異的業餘土地分析師，一九六〇年代初，他構思、策劃、並執行一項計劃：以降落傘躍入祕魯維卡邦巴山（Vilcabamba）山寨，尋找一座失落的印加城市。他一直沒找到那座城市，但他的英勇事蹟占滿了《國家地理雜誌》一期的大部分篇幅。有人曾形容他是知識界的艾洛·佛林。¹

東尼的父親現在定居法國。大家都說，他跟東尼的女友同居。

1 Errol Flynn，三〇和四〇年代最走紅的好萊塢影星。

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的一點——芭芭拉·貝克蘭曾說：「星期五總是怪怪的，你不覺得嗎？」她向東尼大聲說了再見，彎身撫摸她的暹羅貓伍斯特（暱稱為「伍斯先生」），然後出發赴約。她在前一晚舉行的宴會裡，和來自西班牙的老友蜜西·杭登（Missie Harden）相約共進午餐。蜜西現在也住在倫敦，住在附近教堂街（Chapel Street）上一棟租來的房子裡。

芭芭拉·貝克蘭抵達時，情緒很高昂，立刻開始談昨晚宴會的種種。蜜西·杭登有一個十七歲的兒子麥可·杭登（Michael Harden），大家都叫他米西卡（Mishka）。他做了午餐——裹在培根肉裡的小里肌、青豆和涼拌生菜沙拉——佐以一種西班牙紅酒。他們在廚房兼餐廳的大房間裡用餐，牆上是畫家阿希爾·高爾基（Arsile Gorky）以黑色、藍色和綠色繪成的抽象畫，屋主與他曾是夫妻。

「芭芭拉那天的話題是東尼，」米西卡·杭登回憶道：「她的話題向來都是東尼——他多棒，多有才氣。凡事都永遠是絕對地美好和快樂——『東尼非常喜愛倫敦，東尼愛極了那間公寓』。」

三點半，芭芭拉·貝克蘭起身離去，她謝謝杭登家「美味的中飯」，並提到東尼那天晚上要為她做晚飯。

約莫七點的時候，教堂街屋子裡的電話響起。蜜西·杭登接了電話，是喬爾西警察局詢問芭芭拉·貝克蘭那天下午到訪和離去的時間。他們不肯透露為什麼需要這個消息，只說出了事情。但幾秒鐘後，蜜西·杭登聽到對方在問自己：「妳跟死者有多熟？」她驚愕不已，無法回答，將電話交給剛進房裡的米西卡。

電話交談結束時，警方要求他倆到局裡走一趟，再回答幾個問題。蜜西·杭登無法打起精神前往，所以米西卡一個人去。「警察局非常乾淨，纖塵不染，」他還記得，「相當整潔的英國警察局。」

一到那裡，他就知道發生了什麼事。

已退休的警察局長坎尼斯·布萊特 (Kenneth Brett)

我奉召去安東尼·貝克蘭和他母親的住址，但記不得那通電話是誰打的——究竟是救護車還是其他單位？我一到現場，就有人說，據信是西班牙籍的女佣，因安東尼·貝克蘭和母親爭吵，而從屋裡跑出來。公寓裡倒不零亂，我在廚房裡看到貝克蘭太太的屍體，她穿著平常的衣服——我依稀記得是件洋裝。她仰躺著，沒什麼血跡，鄰接的流理台或灑水板上有把刀子，是把菜刀，上面有血跡。

死者衣服上心口的地方可以看到有個小傷口。我記得是因主動脈切斷而致死的。醫生確認她已身亡，法醫驗屍後即安排將屍體移往太平間。唯一的暴力痕跡——在驗屍時發現的——是右耳上方的傷痕，但這並不具有真正重大的意義，因為有可能是死者在跌到地上時造成的。

我抵達時，安東尼·貝克蘭在臥房裡，坐在床上，我相信他正打電話給一家中國餐館叫外送。我不記得跟他交談的細節，但他在暗示自己不該為這罪行負責。我依稀記得，他可能提到過外婆該負責，此事與他完全無關。

你知道，他自認是個畫家。我們的確找到一幅相當大的畫作，據稱是他畫的。那是你所能想像到最怪異的畫面——我們就是看不出個所以然來。

我依稀記得沒有立即通知他的父親，因為我們得先找到他的行蹤。次日，甚至更晚時，貝克蘭先生從法國來了。

安東尼·貝克蘭被帶到喬爾西警察局接受審問，他所說的許多內容都前後矛盾，散漫不連貫。我不記得他談話的內容，除了開頭的第一句，因為太不尋常而深印在我腦海裡。他說，事情得從他三、五歲時，自彈簧單高蹺上摔下開始談起。

潘蜜樂·透納 (Pamela Turner)

我是凱德根廣場八十一號負責公寓維修管理的租客，但他把她刺死的時候，我不在公寓大樓裡。

我返家時，看到救護車在外面，正在納悶是怎麼一回事。接著，救護人員從頂樓下來，問我是否認識東尼。我說，認識。我以前白天都跟他一起消磨時間——就是聊聊天——雖然他母親一向都非常保護他。他們問我是否願意在他們聯絡警方的時候，跟他講電話。我就用我的電話打給他，跟他談了很久。他告訴我，他之前跟外婆外出午餐的事，但我知道她人在紐約。他滿平靜的，神志還頗清楚的，還跟我閒聊——他一向都很客氣，人很好，我從沒把他想成是很兇暴的人——就在那時，在救護車裡打電話報警的救護人員聯絡上了警方。是東尼自己打電話叫救護車的。然後，警察來了，就這樣。

東尼告訴我，是他外婆把芭芭拉刺死的。我喜歡芭芭拉的母親達利太太，我記得她是個可愛的小老太太，挺開心地爬那六層樓梯！她以前常來這裡，打理一切事情，就像個一家之主。

每回芭芭拉從美國打電話給我時都說：「哈囉，我是米高梅電影公司的芭芭拉。」她跟我說，她在米高梅的公關部工作，可是我不知道她是否真的在那兒工作。她偶爾會打電話來，主要是告訴我她要來英國，我可否替她買牛奶等等東西。我也替她照顧植物，純粹是因為我極喜愛室內盆栽植物，事實上，我還有一盆她的垂葉榕。

她是個非常美麗炫目的女子。我特別記得她穿過一件黑色禮服，一件領口開得很低的黑禮服。她穿時配一串項鍊，上面有個碩大的鑽石十字架垂飾。她很漂亮，經常外出。我想，我記憶中最可怕的事，就是警察將那口平淡無奇的木棺抬下樓梯，我為他們打開大門，讓他們通過的畫面。我知道隔天是她的結婚紀念日。

發生刺殺事件的那天晚上，我很憂心伍斯先生——你知道吧，就是那隻貓咪。有個警員在看守公寓，我問他有沒看到一隻貓。他告訴我：「沒有貓。」但是我知道，伍斯先生一定就在那屋裡，於是進

去查看床底下，而牠就在那裡！刺殺事件發生後，貝克蘭先生來處理屋子裡的財物。我發現他非常有條不紊並無情。他把公寓裡的東西都交由蘇富比公司（Sotheby's）拍賣。我問他說：「那麼，那隻貓，我們該怎麼辦？」他說：「喔，把牠毀了。」哎，我屏息忍住驚訝地吞了口口水，接著問說，我可以留下牠嗎？我可不可以為牠找個家？伍斯先生現在還健在，我上一回聽到牠的消息時，牠活得很好。當然，芭芭拉不用檢疫規定把牠帶進英國，是大錯特錯的事。

布魯克斯·貝克蘭

那景象讓我心緒紛亂——前一天晚上芭芭拉在床鋪枕頭上留下的頭部凹陷痕跡、床邊的金色拖鞋。我對東尼滿懷著憤怒。我嚴拒了任何努力試圖要跟我說話的人。我只拿了日本大正天皇送我祖父的日本屏風——那幅屏風，還有一幅芭芭拉的畫像。

伊莉莎白·威克·方德拉斯（Elizabeth Weicker Fondaras）

可憐的芭芭拉。我最後一次看到她，是在紐約一個藝術展覽開幕典禮上——她的模樣像塊舊皮革——像加勒比海小說家珍·瑞斯（Jean Rhys）筆下的人物。

一九七〇年五月四日，芭芭拉·貝克蘭致山姆·格林（Sam Green）的信函

讀了珍·瑞斯的《早安，午夜》（*Good Morning, Midnight*），令我極為沮喪。她跟我太像了，讓我驚愕不已——好像出其不意在刺目醜陋的光線下看到自己——那千般萬種的缺失和那超乎尋常的敏感造就的沮喪——我希望我能獲得拯救。

林賽·傑克布斯醫生 (Dr. W. Lindsay Jacobs)

我在一九七二年十月三十日第一次看到安東尼·貝克蘭——犯案十八天前——事後，我告訴他母親：「妳兒子會殺了妳。」她答說：「他從出生起就一直在謀殺我——至於是為他自己還是為他父親，我就知道了。謀殺，我已對謀殺習以為常了。」「這不是暗喻，」我告訴她：「這不是分析師在玩把戲，我認為，妳身處極大的險境。」她說：「沒這回事。」

大衛·米德 (David Mead)

我聽到東尼殺了他母親時，覺得好像自己就在事發現場一樣。事發前的一年，在東漢普敦，芭芭拉突然對我提高了嗓門——你知道，就是沒來由的——然後，東尼飛奔進來。他可真是氣極敗壞，我簡直無法相信他有多氣惱。然後，就在瞬間，兩人大吵起來，而我變得無關緊要。他們開始越吵越烈，惡言相向，情況越發醜陋起來，終於到了拔刀相向的地步。他拿了把刀，我使力從他手中奪下刀子，可是要知道，我說的意思是——這就是彩排。

取自一九七三年一月五日，英國法庭諭令針對安東尼·貝克蘭精神狀態所做的報告

他是個身材健美、體格結實的年輕人，偶爾有明顯的口吃。以他的處境來說，他所流露的焦慮和憂鬱尚稱正常，但他否認有憂鬱情緒或曾經想要自殺。他在陳述弑母案時，對時間和地點自然有些混淆。犯案當天，他在講電話時，聽到有關他曾墜落電梯通道的話；後來，就開始揣想是否真有此事。在與母親發生小爭執後，其母開始寫信。他無法讀信，但知道信中的意思，使他頓生以前從未有過的盛怒情緒。母親沒說什麼，也沒採取任何行動，來抵擋他的攻擊。

蘿絲瑪莉·羅德·鮑德溫 (Rosemary Rodd Baldwin)

就在東尼殺了她之前，她寫信到土耳其跟我說：「蘿絲，妳對東尼有很棒的影響力，一種類似妮妮的影響力。」當然，妮妮是芭芭拉的母親，東尼的外婆。她說：「妳想來倫敦，跟他同住公寓裡過冬嗎？」我星期三收到信，正在做決定。星期四，我的女兒曼蒂 (Mandy) 發了一封電報給我說：「媽咪，小心。凱德根廣場的情況非常棘手。」曼蒂前一天晚上才和他們一道吃晚餐。星期五，他就把她殺了。就這樣。

我再跟你說另外一件事。他童年時，有一隻極鍾愛的小北京狗，在義大利某地的山裡走失了。要知道，他孩提時代有很長一段時間跟我們在一起。他們因為搞丟了這隻狗而急得不得了，最後找到了。狗狗死後，他保存了狗狗的項圈，就像我的大女兒金娣 (Jinty Money-Couts) 也珍藏了她愛犬的項圈。芭拉拿了那項圈，把它扔出窗戶，扔進凱德根廣場裡，這就是我所了解造成悲劇的東西。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安東尼·貝克蘭致柯妮莉亞·貝克蘭·海勒威爾 (Cornelia Backeland Hallowell) 的信函

親愛的祖母：

我剛收到妳的信。我會盡我所能把發生的事解釋清楚。妳知道，我從以前到現在都愛著媽媽，並敬重她，在這世上無人能比。在這件事爆發前，發生了許多奇怪的事。我想，我的頭腦有點古怪，受到母親很大的影響。我覺得，好像是她控制我的腦子。反正，那天下午，媽媽外出。我接到一通奇怪的電話，是一位住在威爾斯的朋友打來的。她告訴我，我曾經墜落電梯的通道裡。我認為這事很奇怪，可是對我產生了很深的影響。她問我，那天晚上她是否可以過來喝杯酒？我告訴她可以，我們會很高興看到她。稍後，媽咪回來了，她跟我說，她不高興我要那位朋友這麼早來。我不記得究竟是什麼事情引發了這次爭吵，但是在地臥房

裡開始的。然後，她走進餐廳，女佣正在那裡燙衣服，她開始在一張紙上寫東西。我記不得她寫些什麼，但是令我大怒。我從她手中奪下那張紙，把它撕碎。然後，她跑進臥房，我打了她。接著，她跑進廚房。我追過去，用放在桌上的菜刀刺她。我跑去叫救護車的時候，看到女佣剛離開公寓。救護車好幾小時後才來，等救護車來的時候，母親已經死了。真是可怕——我握著她的手，她不看我，不跟我說話，然後就死了。救護人員來了，我在一種很糟糕的情況下被帶走。

有好幾天，我不知道自己身在何處。過往的回憶不斷浮現腦海，我覺得我在重演前世的種種。但是，我現在覺得比較好了，甚至感到肩頭的重擔已經卸下。奇怪的是，她告訴我好幾次，今年夏天我會殺了她。我認為這是世上最不可能發生的事。

我希望能記得她在那張紙上寫了什麼。

愛妳的東尼

海倫·羅洛 (Helen Rolo)

我記得那些刀子，我確實記得那些刀子。一九七二年，我跟芭芭拉·貝克蘭租了幾個星期那棟公寓，就在她遇害前幾個月。我甚至對她還不特別熟稔。我以為，她很迷人、很有魅力，她過著那種非常快樂的日子——我的意思是，在紐約有公寓、在西班牙有房子、在倫敦也有公寓。就是從外面往裡面看，似乎很快樂的生活——因為我記得，我打電話去討論租房子細節時，她突然得掛斷電話。她說：「我會給妳回電——我跟兒子有點問題。」

那是一棟挺可怕的公寓，你得走呀、走呀、走到上面去，就是九十度直角垂直地上去，往上、往上、往上，至少有四段樓梯。我知道那不是有電梯的公寓，但當然沒想到要往上走那麼遠。等你走了那麼多的路，終於走到樓梯的平臺，開了門——上氣不接下氣地開了公寓的門——你真的得有顆強而有力